

新竹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查核 紀錄 〔不預先通知〕

列管計畫名稱	107117		計畫 主辦機關	新竹縣新豐鄉公所	
標案所屬 工程主管機關	新竹縣政府		查核日期	108 年 06 月 18 日	
標案名稱	新豐鄉新豐村池府路道路及排水溝改善工程		地點	新竹縣新豐鄉	
標案 執行機關	新竹縣新豐鄉公所		專案管理 單位		
設計單位	佳彥工程技術顧問 有限公司	監造單位	佳彥工程技術顧問 有限公司	承包商	毅興營造有限公司
發包預算	1,629(千元)		契約金額	1,430(千元)	
工程概要	排水溝施作及柏油鋪設				
工程進度、 經費支用及 目前施工概況	<p>截至 108 年 05 月 14 日止：</p> <p>一、工程累計進度：預定 33.43%；實際 34.78%；</p> <p>二、經費累計支用：預定 266 千元；實際 273 千元。</p> <p>三、目前進行 0+000~0+039 排水溝</p>				
查核 委員	外聘：林祐輔、鄭書青 內聘：(無)		開工及 預定完工 日期	108 年 05 月 13 日至 108 年 07 月 13 日	
領隊及 工作人員	領隊：陳科長盈州 工作人員：張文華		查核分數 (等級)	78 分 (乙等)	
優點	<p>一、主辦機關：有督導組織，開工迄今督導兩次(每二週一次)，有確實瞭解施工障礙並與居民協調，解決工程困難。</p> <p>二、監造單位：材料及施工查驗作業程序有依規定設置施工查驗停留點。</p> <p>三、施工品質：路側排水溝混凝土溝蓋粉刷平整光滑美觀，但仍請繼續養護，連續七天，以免產生塑性乾裂。</p> <p>四、材料設備檢驗與管制：部份材料設備有依規定檢(試)驗。</p>				
缺點	<p>1.主辦機關：發現工程缺失，未以書面通知監造單位或廠商限期改善。(4.01.14)</p> <p>2.監造單位：監造計畫內容未依工程會 103 年 12 月 29 日頒布品質管理要點規定依工程金額簡化章節內容，且非監造計畫之內容應予刪減(4.02.01.01)</p> <p>3.監造單位：對廠商之品質計畫及施工計畫送審情形未符合需求。(廠商之品質計畫缺施工日誌及各工項施工查驗停留點之規定且未依工程會所頒 1000 萬以下工程相關簡化規定製作審查)(4.02.01.04)</p> <p>4.監造單位：未訂定各材料/設備及施工之檢驗停留點，請補正。(4.02.01.06)</p> <p>5.承攬廠商：整體品質計畫未依監造計畫設置施工查驗停留點，且未執行，請立即修正。(4.03.02.05)</p> <p>6.承攬廠商：施工日誌未依規定表格製作及填寫，請補正。(4.03.03)</p> <p>7.承攬廠商：品管自主檢查表之檢查標準未確實記載檢查值。(混凝土自主檢查表之運送時間、坍</p>				

	<p>度、氯離子含量等均無檢查數值) (4.03.04)</p> <p>8. 回填料含有機物、木材、或其他雜物。(施工現場道路水溝與原有道路間之回填料有發現垃圾及塑膠袋等) (5.06.05)</p> <p>9. 工程施工起點處與民宅空地銜接處混凝土未處理平整。(5.07.01.99)</p> <p>10. (1)水溝格柵蓋板方向錯誤，請儘可能旋轉 90°。(2)集水井淤積，請加以清淤避免堵塞。(5.07.05.99)</p> <p>11. 工程告示牌內容未符合規定。(缺主辦單位中英對照及經費來源) (5.09.08)</p> <p>12. 無氯離子含量試驗記錄，請補足。(混凝土自主檢查表均無檢驗數值) (5.10.01.02)</p> <p>13. 無坍度試驗記錄，請補足。(混凝土自主檢查表均無檢驗數值) (5.10.01.03)</p> <p>14. 承包商勞安自動檢查紀錄不確實且使用表格錯誤。(未自工程開工日起逐日填寫) (5.14.04)</p> <p>15. 交通維持及安全管制措施基本內容未落實。(缺夜間警示燈之相關設施相片) (5.15.01)</p> <p>16. 汛期工地防災自主檢查表未落實，請補足。(施工期間有豪雨警報發佈，缺少在發佈期間前、中、後之相關檢查記錄) (5.16.01)</p> <p>缺點總計扣點數 0 點。</p>
<p>規 劃 設 計 問 題 及 建 議</p>	<p>建議：</p> <p>1• 在新庄高幹 164 支 4 之 3 電杆旁住家空地與完成水溝有落差，請主辦單位及監造廠商研議增設排水孔，以利住家空地地面水排入水溝，避免積水現象。</p> <p>2• 工地現場附發現，施工完成之集水井排入區排橫越道路涵管太小，有排水流量不足之疑慮，請主辦單位及監造廠商研議解決。</p>
<p>品 質 指 標</p>	<p>環境：79 分；安全：70 分；強度：78 分；美觀：79 分；功能：79 分。</p>
<p>其 他 建 議</p>	<p>1• 本工程之排水溝出口，因排入區域排水前之現有水溝有淤積現象，造成目前完成之集水井有積水現象，請主辦單位研議改善以避免遇大雨造成排水不良而積水。</p>
<p>扣 點 統 計</p>	<p>廠商總計扣點數 0 點。</p>
<p>檢 驗 拆 驗</p>	<p>(未填)</p>